

力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概述

为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力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截至2024年6月30日的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对合并范围内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回收金额，并根据减值测试结果对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资产相应计提减值准备。2024年半年度公司对各项资产共计提减值4,656.8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一、信用减值损失	726.79
其中：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587.6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39.14
二、资产减值损失	3,930.03
其中：存货跌价准备	3,930.03
合计	4,656.82

（一）信用减值损失726.79万元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与计量》的规定，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各项应收款项的信用风险特征，在单项或组合基础上计提预期信用减值损失。2024年半年度，由于部分应收款项金额和账龄发生变化，公司计提信用减值损失726.79万元，其中计提应收账款坏账损失587.65万元，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139.14万元。

（二）存货跌价准备3,930.03万元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规定，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公司综合考虑存货状态、库龄、持有目的、市场销售价格等因素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按照各项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2024年半年度计提减值准备3,930.03万元。

二、审议情况

上述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已经公司2024年8月23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2024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4,656.82万元，减少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总额4,656.82万元。本次计提资产减值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力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4日